（上接B095版）

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计提与核销情况

2019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未计提减值准备，截止2019年末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1）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有限公司（简称“不锈钢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6亿元在2017年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由于不锈钢管公司经营亏损，2015年已对不锈钢管公司的投资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395，696，324.30元，2016年补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83，056，711.33元，2017年补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1，246，964.37元，累计计提600，000，000.00元，于合并报表中作抵消处理。

（2）天津天管太钢焊管有限公司（简称“天津焊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2.1亿元在2016年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由于天津焊管公司投产以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2016年对天津焊管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10，085，315.14元。

五、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情况

1、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计提与核销情况

2019年年初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405，166，135.59元，因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本年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核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081，754.90元，主要是公司子公司广东太钢不锈钢加工配送有限公司拆除生产设备造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核销，2019年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402，084，380.69元。

六、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计提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充分反映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0-018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中介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上海、武汉、呼和浩特、广州、长春、沈阳、珠海、南昌、西安、合肥、杭州、大连、郑州、长沙、太原、南京、昆明、济南、成都、海口、苏州、重庆、厦门、乌鲁木齐、拉萨、贵阳、南宁、天津等29个中心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等地设有多家联系机构。各类业务资质齐全，能够从事国内上市公司审计、特大型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审计、大型金融保险企业审计，同时经PCAOB认可具有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H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

在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合计280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220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60万元人民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本所品牌源自1985年10月上海财政局和上海财经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1月26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遵照财政部《关于加快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战略方针，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几家较大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合并。合并重组、整合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8月31日，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9月，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取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1月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批复。2012年2月9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5）业务资质：1992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年经PCAOB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年首批获得H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6）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2018年度年末数：543.72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加入大华国际会计公司（原马施云国际会计公司）。

2、人员信息

目前合伙人数量：196人；

截至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458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99人；

截至 2019 年末从业人员总数：6119人；

3、业务信息

2018年度业务总收入：170，859.33万元

2018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49，323.68万元

2018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7，949.51万元

2018年度审计公司家数：15623

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40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是

4、执业信息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

项目合伙人：姓名张新发，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6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绩效考核、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李峻雄，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央企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12年开始专职负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杨书书，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9次，自律处分3次。具体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1次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3次	5次	9次	2次
自律处分	无	1次	2次	无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

（2）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出具的财务及审计意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情况。

本次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司董事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以上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0-019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不锈”或“本公司”）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签署（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的议案》，拟由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下属的（下同简称“太钢集团”）为公司供应生产所需的精矿粉、球团等原、辅料；太钢不锈及其下属成员与太钢集团及其下属成员相互提供产品和服务；太钢不锈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租赁太钢集团土地进行生产、经营和建设；由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国贸”）代理公司进口设备。

2.截至目前，太钢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62.70%的股权，对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太钢集团直接及间接共计持有太钢国贸100%股份，拥有太钢国贸实际控制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太钢集团及太钢国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5位关联董事高建兵先生、李华先生、柴志勇先生、张晓东先生、李建民先生回避表决，6位非关联董事尚佳君先生、石来润先生、王国栋先生、张志铭先生、张吉昌先生和李端生先生均出席会议并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签署上述协议。本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上述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2020年将产生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86.27亿元，《综合服务协议》2020年将产生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0.56亿元，《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2020年将产生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0.85亿元，《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2020年将产生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300万元。

上述金额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历史沿革、近三年发展情况及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1）太钢集团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太原市尖草坪2号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高祥明

注册资本：66746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40000110114391W

主营业务：生产加工销售生铁、钢坯、钢材

实际控制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历史沿革：太钢集团的前身——西北炼钢厂，1932年由西北实业公司筹建。

近三年发展情况：近三年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太钢集团生产经营稳健运行。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2019年营业收入124.30亿元，净利润10.00亿元，2019年末净资产254.89亿元。

（2）太钢国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2号

企业性质：中外合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柴志勇

注册资本：15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40000110014331A

主营业务：进口太钢所需设备、备件、原料及技术，出口太钢冶金产品等

实际控制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历史沿革：太钢国贸成立于1986年，是由太钢集团全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近三年发展情况：太钢国贸近三年充分利用资金、规模等优势，开拓市场，获取收益，做强做大。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2019年营业收入88.43亿元，净利润0.74亿元，2019年末净资产14.70亿元。

2.构成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目前，太钢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62.70%的股权，对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太钢集团直接及间接共计持有太钢国贸100%股份，拥有太钢国贸实际控制权。

3.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三、关联交易内容

由太钢集团为公司供应生产所需的精矿粉、球团等原、辅料；太钢不锈及其下属成员与太钢集团及其下属成员相互提供产品和服务；太钢不锈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租赁太钢集团土地进行生产、经营和建设；由太钢国贸代理公司进口设备。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如果有国家政府制定价格的，按照国家政府制定的价格执行。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及结算方式，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说明：市场价格获取方法及成本加成原则

（1）市场价格获取方法，主要来源于行业惯用的网站公布价格或太原市周边活跃市场同类商品的价格。

（2）采用成本加成的，成本为生产本产品所消耗的原料、辅料、能源以及应由本产品所承担的各项费用之和，利润加成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成本费用的5%。

2.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在下面协议签署情况中具体披露。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协议有效期自2020年1月1日起3年。

协议名称	关联人	主要内容	交易价格	结算方式
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原、辅料——精矿粉、球团、冶金白灰、硅铁、石灰石、白云石、脱硫剂、脱磷剂、涂层颗粒铁、铁磷、耐火材料等。	市场价/协议价	按实际用量月结算

2.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自2020年1月1日起3年。

协议名称	关联人	主要内容	交易价格	结算方式
综合服务协议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太钢不锈及其下属成员与太钢集团及其下属成员相互提供产品和服务。	市场价/协议价	按月支付

3.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协议有效期自2020年1月1日起3年。

租赁方	主要内容	交易价格	结算方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办公占用56440060.17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	每年8493930616万元	按月平均支付
太原钢铁(集团)金属回收加工贸易有限公司	生产、办公占用14630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	每年220328万元	每年12月15日前支付本年度租金

4.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了《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协议有效期自2020年1月1日起3年。

协议名称	关联人	主要内容	交易价格	结算方式
《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	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设备	市场价/协议价	在货物交付时同时支付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

2.上述交易价格的定价公允，收付款方式合理，符合上市公司的利益。

3.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自愿、公平、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公司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该等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经我们核查认为：董事会在对相关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方五名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定价公允，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和国家有关规定；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和独立意见。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0-020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将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运公司”）所属子公司等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原材料及产成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2019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共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72.93亿元，预计2020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将不超过392.38亿元。

2.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上述交易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高建兵先生、李华先生、柴志勇先生、张晓东先生、李建民先生等5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6位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将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在该公司任职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2020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辅料，废钢，备件等	协议价	862,672.38	575，489.37	913,571.99
	太钢进出口（香港）有限公司	原辅料，备件等	市场价	903,400.00		765,569.08
	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原辅料，备件等	市场价	291,500.00		296,189.84
	山西太钢万邦炉料有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161,200.00		136,872.78
	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原辅料，废钢等	市场价	22,700.00		11,567.43
	山西宝太新金属开发有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等	市场价	54,080.00		51,160.55
	山西太钢哈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废钢等	市场价	24,600.00		22,772.85
	太钢集团合营、联营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等	市场价	18,085.00		11,070.16
	太钢集团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等	市场价	2,873.00		10,114.75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8,400.00		8,243.33
	小计			2,349,510.38		2,227,132.76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太钢集团子公司	能源	协议价	5,200.00	156，351.92	5,114.91
	太原钢铁（集团）比欧西气体有限公司	能源	协议价	117,600.00		120,700.95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市场价	327,132.00		351,822.19
	山西藤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市场价	64,000.00		63,595.09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	市场价	50,600.00		45,653.22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能源介质	市场价	48,000.00		47,989.67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市场价	26,000.00		24,289.30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燃料	市场价	1,250.00		1,287.21
	小计			639,782.00		660,452.5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市场价	48,060.00	160，730.22	47,301.58
	太钢集团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市场价	13,631.00		19,488.17
	太原钢铁（集团）比欧西气体有限公司	能源等	市场价	60,000.00		62,327.00
	太原太钢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493,500.00		429,572.10
	山西宝太新金属开发有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市场价	54,602.00		59,055.03
	太钢集团合营、联营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市场价	14,850.00		7,390.38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110,000.00		94,735.18
	山西能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钢材	市场价	22,000.00		21,204.53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原辅料，钢材等	市场价	14,300.00		14,186.35
	小计			830,943.00		755,260.3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太钢集团子公司	服务费、资产转让	协议价	166.50	162.29	1,156.98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协议价	140.00		136.57
	太钢集团合营、联营公司	服务费	协议价	1,477.00		426.27
	小计			1,783.50		1,719.8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劳务费	协议价	5,980.00	12，708.53	5,970.47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45,000.00		28,307.82
	太钢集团子公司	劳务费	协议价	9,310.00		10,312.50
	太钢集团联营公司	加工费	协议价	9,351.00		8,539.49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2,560.00		3,115.48
	小计			72,191.00		56,245.76
贷款	太钢集团子公司	利息支出	协议价	4,710.00	1，060.01	4,024.69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协议价	0.7		0.63
	小计			4,710.70		4,025.32
存款	太钢集团子公司	利息收入	协议价	6,500.00	2，021.11	6,531.05
经营租赁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协议价	8,516.00	3，828.68	8,184.03
	太钢集团子公司	租赁	协议价	9,840.00		9,785.77
	小计			18,356.00		17,969.80
总计				3,923,776.58	912，352.13	3,729,337.3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19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共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72.93亿元，比预计389.56亿元减少16.63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上年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辅料，废钢，备件等	913,571.99	2,464，625.00	16.87%	-9.64%
	太钢进出口（香港）有限公司	原辅料，备件等	765,569.08		14.14%	
	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原辅料，备件等	296,189.84		5.47%	
	山西太钢万邦炉料有限公司	原辅料等	136,872.78		2.53%	
	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原辅料，废钢等	11,567.43		0.21%	
	山西宝太新金属开发有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等	51,160.55		0.94%	
	山西太钢哈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废钢等	22,772.85		0.42%	
	太钢集团合营、联营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等	11,070.16		0.20%	
	太钢集团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等	10,114.75		0.19%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原辅料等	8,243.33		0.15%	
	小计		2,227,132.76		41.13%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太钢集团子公司	能源	5,114.91	629，750.00	0.09%	4.88%
	太原钢铁（集团）比欧西气体有限公司	能源	120,700.95		2.23%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351,822.19		6.50%	
	山西藤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63,595.09		1.17%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	45,653.22		0.84%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能源介质	47,989.67		0.89%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24,289.30		0.45%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燃料	1,287.21		0.02%	
	小计		660,452.53		12.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47,301.58	722,886.00	0.68%	4.48%
	太钢集团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19,488.17		0.28%	
	太原钢铁（集团）比欧西气体有限公司	能源等	62,327.00		0.89%	
	太原太钢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	429,572.10		6.14%	
	山西宝太新金属开发有限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59,055.03		0.84%	
	太钢集团合营、联营公司	原辅料，钢材，备件，能源等	7,390.38		0.11%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94,735.18		1.35%	
	山西能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钢材	21,204.53		0.30%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原辅料，钢材等	14,186.35		0.20%	
	小计		755,260.32		10.7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太钢集团子公司	服务费、资产转让	1,156.98	2,727.00	2.67%	-36.93%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6.57		0.32%	
	太钢集团合营、联营公司	服务费	426.27		0.98%	
	小计		1,719.82		3.9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劳务费	5,970.47	46,731.00	3.67%	20.36%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费	28,307.82		17.38%	
	太钢集团子公司	劳务费	10,312.50		6.33%	
	太钢集团联营公司	加工费	8,539.49		5.24%	
	国运公司部分子公司	劳务费	3,115.48		1.91%	
	小计		56,245.76		34.54%	
贷款	太钢集团子公司	利息支出	4,024.69	4,401.00	8.36%	-8.54%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0.63		0.00%	
	小计		4,025.32		8.36%	
存款	太钢集团子公司	利息收入	6,531.05	6,500.00	72.44%	0.48%
经营租赁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	8,184.03	17,965.00	100.00%	0.03%
	太钢集团子公司	租赁	9,785.77		100.00%	
	小计		17,969.80		100.00%	
总计			3,729，337.36	3,896，585.00	--	-4.27%

公司董事会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额占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的95.73%，与关联方的交易控制在预计范围内。部分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存在差异，主要由于市场价格变动及交易量变动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部分项目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是因市场变化而出现的，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祥明

注册资本：667468.00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加工销售生铁、钢坯、钢材。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2号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5751046.20万元；净资产：2548916.2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142940.61万元；净利润：100043.65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母公司。

（2）公司名称：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志勇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转口贸易和国内贸易；开展进料加工和委托加工业务；提供研发和技术服务、提供咨询服务；经营有色金属、铁合金产品、矿产品，开展钢材、废钢、生铁、焦炭、煤炭、轮胎、肥料以及机电产品和材料等业务，承办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仓储服务，国际道路运输；第三方物流服务；机电产品国际招标代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和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业务。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2号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283695.93万元；净资产：146997.9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882191.16万元；净利润：7407.92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太钢集团控制。

（3）公司名称：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志勇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主营业务：工程设计、工程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工程咨询、评估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冶金新产品新材料推广销售、设备租赁等。

住所：太原市杏花岭区胜利街327号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69580.02万元；净资产：20507.3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4095.07万元；净利润：2505.61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太钢集团控制。

（4）公司名称：山西太钢万邦炉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聪

注册资本：45135万元

主营业务：铬铁及其他相关铁合金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技术输出；原料、燃气及相关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发电业务；蒸汽生产及销售；进出口业务。

住所：山西省晋中市山西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潇河产业园区修文工业园区电厂路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157087.18万元；净资产：10213.8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9806.99万元；净利润：-17875.54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太钢集团控制。

（5）公司名称：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恕昆

注册资本：15487.93万元

主营业务：耐火材料生产、销售，理化检验及延伸服务，工程检修，机械加工，技术咨询、服务，炉窑工程施工及其他热设备耐火方案设计、制作、安装等。

住所：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47144.83万元；净资产：13933.9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7150.78万元；净利润：-1350.29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太钢集团控制。

（6）公司名称：太钢进出口（香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志勇

注册资本：192698.84万港元

主营业务：贸易、投资

住所：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一座2601室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791769.86万港元；净资产：294795.19万港元；主营业务收入：1419306.89万港元；净利润：23833.46万港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太钢集团控制。

（7）公司名称：太原太钢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立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主营业务：新型合金材料、不锈钢和碳素钢金属制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住所：太原市尖草坪区不锈钢产业园区

2019年度财务数据，总资产：107293.40万元；净资产：63972.2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19530.67万元；净利润：5498.83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8）公司名称：太原钢铁（集团）比欧西气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来润

注册资本：40000万元